

证券代码：874273

证券简称：慕林智造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江苏慕林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喷塑外协加工服务	20,000,000	5,282,416.36	预计 2025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对外喷塑外协加工需求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线性驱动系统	-	1,571,497.03	持有公司 2024 年 8 月成立的非全资子公司佛山慕林公司 33.33% 股份的股东崔晓宏，持股 30.40% 并担任监事职务的卡菲特公司；2024 年 12 月，崔晓宏将其所持卡菲特的股权全部转让并卸任监事职务，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再作为公司关联方，2024 年数据为 2024 年 8-12 月之间交易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110,000	1,103,669.70	2025 年预计与 2024 年持平。
其他	被担保	450,000,000	301,960,000	预计 2025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融资额有所增加。
合计	-			-

（二）基本情况

1、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1	常州和林新材料	采购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喷塑外协加工服务	2,000
	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公司将房屋建筑物出租给关联方	111
2	王建龙 丁洁艳	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最高不超过 45,000 万元。	45,000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常州和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8 万元

实际控制人：王建龙

注册地址：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横林镇南方村

主要业务：纳米新材料研发、制造及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铝氧化着色及加工；铝型材制造及加工；静电喷塑加工；电子、电机、电器产品的制造及销售；模压板加工；工业废弃物、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喷涂加工；塑胶表面处理；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龙通过江苏慕林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和林新材 50%股份，并担任公司和林新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王建龙、丁洁艳

①、王建龙

住所：江苏省兴化市*****

关联关系：公司实控人、董事长、总经理

②、丁洁艳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

关联关系：公司实控人、董事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建龙、丁洁艳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慕林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